

证券代码：600365

证券简称：通葡股份

编号：临 2016—001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以传真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审议，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由于工作需要，公司聘任一名副总经理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何为民先生提议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决定聘任高翔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职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经审阅高翔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、第 148 条、第 149 条规定的情况，我们认为，高翔先生的聘任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高翔先生的任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30 日

高翔简历：

1969 年生，汉族，大专学历。曾任吉林省侨汇旅游服务公司业务员、长春国际贸易公司职员、长春国贸饭店销售公关部经理、长春力尔凡药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、吉林省恒客隆超市企划开发部部长、长春市阳光超市行政部经理、长春虹场假日会馆总经理、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采购部经理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